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部分生产线转移至惠州子公司，公司租赁的位于正中工业园 8 栋 2 楼厂房已经退租，故将公司注册地址由“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厂区 7 栋 1、2、4 层厂房、8 栋 2 层”变更为“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厂区 7 栋 1、2、4 层”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条款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1、第五条原文为：

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厂区 7 栋 1、2、4 层厂房、8 栋 2 层。

修改为：

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正中工业厂区 7 栋 1、2、4 层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2 日